

附件

## 沈阳市国资委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备注
562A	基本公共服务			
562A01		医疗卫生		
562A0101			政府组织的群众健康检查服务	
562B	社会管理性服务			
562B01		法律援助		
562B0101			其他政府委托的法律援助服务	
562D	技术性服务			
562D01		信息技术		
562D0101			政府机构的信息技术、软件开发设计及网络管理与维护	
562D0102			国资监管法务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与维护	
562D0103			政府委托的其他信息技术服务	
562D02		资产评估		
562D0201			政府因资产转让、拍卖和税费征缴而实施的资产评估服务	
562D0202			其他政府委托的资产评估服务	
562E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562E01		法律服务		
562E0101			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562E0102			其他政府法律服务	
562E02		课题研究		
562E0201			政府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通用课题研究	
562E0202			国企国资相关课题研究	
562E0203			其他政府委托的课题研究服务	
562E03		政策（立法）调研、草拟、论证		
562E0301			政府委托的其他调研、草拟、论证等辅助性服务	
562E04		会议和展览		
562E0401			市国资国企系统相关工作会议	
562E0402			其他会议和展览	
562E05		监督检查		
562E0501			国有资产监督检查	
562E0502			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查	
562E0503			其他监督检查	
562E06		项目评审评估		
562E0601			政府因资产转让、拍卖而实施的资产评估	
562E0602			破产准备金专项审计	
562E0603			资产评估项目专家评审	
562E0604			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第三方评估	
562E0605			其他项目评审评估	

附件

## 沈阳市国资委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备注
562E07		绩效评价		
562E0701			资金使用绩效评价	
562E0702			企业及项目绩效评价	
562E0703			国有企业领导人员民主测评	
562E0704			其他绩效评价	
562E08		咨询		
562E0801			企业及项目咨询研究	
562E0802			其他咨询	
562E09		技术业务培训		
562E0901			产权管理相关培训	
562E0902			专业职务技术培训	
562E0903			党务工作培训	
562E0904			其他技术业务培训	
562E10		财务会计审计服务		
562E1001			委托第三方审计服务	
562E1002			财务工作审计	
562E1003			企业内控建设	
562E1004			其他财务会计审计服务	
562E11		后勤管理		
562E1101			政府机构的办公设备维修保养服务	
562E1102			政府委托的其他后勤管理服务	
562E12		其他		
562E1201			政府履职所需其他辅助性服务	
562F	其他	其他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	其他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服务事项	

附件

## 沈阳市国资委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备注
----	------	------	------	----

注：1. 各部门指导性目录分为三级。其中：

一级目录共分六大类，分别为：基本公共服务、社会管理性服务、行业管理与协调服务、技术性服务、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和其他。

在一级目录基本公共服务下，二级目录分为：公共教育、就业创业服务、人才服务、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养老服务、优抚安置、殡葬管理、医疗卫生、人口和计划生育、住房保障、公共文化、公共体育、公共安全服务、残疾人公共服务、环境保护、交通运输、农业服务、水利服务、城市维护和其他等领域事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

在一级目录社会管理性服务下，二级目录分为：社区建设、社会组织管理服务、社会工作服务、法律援助、慈善救济、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公共公益宣传、防灾救灾、流动人口管理、志愿者服务运营管理、地名管理服务、行政区划管理和其他等领域事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

在一级目录行业管理与协调服务下，二级目录分为：行业职业资格和水平测试管理、行业规范、行业投诉处理、行业标准制修订、行业调查与统计分析和其他等领域事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

在一级目录技术性服务下，二级目录分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科技咨询与服务、信息技术、检验检疫检测、监测服务、质量技术监督、涉税服务和其他等领域事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

在一级目录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下，二级目录分为：法律服务、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政策（立法）调研草拟论证、经贸活动和展览服务、评估验收、绩效评价、项目评审、技术业务培训、财务会计审计、社会保险、监督检查、工程服务、咨询服务、后勤服务和其他等领域事宜由社会力量承担的服务事项。其中，在二级目录后勤服务下，三级目录统一规定为：物业服务、安全服务、餐饮服务、其他。

2. 各部门要对照部门预算收支科目和支出项目，对支出项目进行系统全面梳理，对于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适合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施的事项，按照本表中的目录分类、分级方法，一级目录按六大类填入；二级目录要对照参考上面所列二级目录类型，充分体现本部门本单位部门特色、行业特色、专业特色，对本部门本单位业务服务进行归类和细化；三级目录要体现本部门部门预算支出类型、支出科目和具体支出项目等特点，同类型的支出项目要进行适当的合并抽象提炼后填列。备注是对三级目录中项目的解释和说明。市直部门可参照《沈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沈阳市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的通知》（沈财预〔2017〕497号）填列。

3. 本表中的“XXX”代表部门预算编码，市直部门根据附件1填列，各地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填列。